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AIRCRAFT LEASING GROUP HOLDINGS LIMITED

中國飛機租賃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根據開曼群島法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848)

自願公告 – 最新業務情況

本公告乃由中國飛機租賃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作出的自願公告。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7月18日的公告及本公司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報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本公司兩架滯俄飛機減記額。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2023年12月14日，根據與一間俄羅斯保險公司Limited Liability Company「Insurance Company NSK」(「NSK」)的保險和解(「和解」)，本集團已就一架飛機(「該飛機」)(其租賃予Public Joint Stock Company「Aeroflot – Russian Airlines」(「Aeroflot」))收取一筆約23.57百萬美元的款項，並根據和解條款停止就該飛機對NSK、Aeroflot及其他相關方進行索賠。

股東及本公司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中國飛機租賃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兼首席執行官
潘浩文

香港，2023年12月14日

於本公告日期，(i)執行董事為張明翱先生(主席)、潘浩文先生(首席執行官)及劉晚亭女士(首席商務官)；(ii)非執行董事為王雲女士；及(iii)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卓盛泉先生、謝曉東博士及范駿華先生，太平紳士。